

**更新资料**   
如为更新资料而重复递交报名表, 请在空格内加上「✓」号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康体活动报名表 (个人康体活动)

LCS637b (修订于 2019 年 4 月)

| 办事处专用 |      |
|-------|------|
| 全费    | 优惠收费 |

**申请人须知**

1. 报名表一经递交, 即代表申请人 / 未满 18 岁的申请人及其家长或监护人已细阅并同意遵守章程 / 报名表的各项细则。
2. 申请人必须填写所有资料及签妥声明, 并在适当空格内加上「✓」号。如填写资料不全、有误或重复递交报名表, 申请将不获受理, 恕不另行通知。
3. 在合并申请 (详见本报名表「合并申请」一栏) 中, 如两名申请人 (包括残疾人士及其同行照料者) 中任何一人重复递交报名表、填写资料不全或不符合年龄规定, 两名申请人均会被取消资格。
4. 申请人如报名参加日期相同、以抽签分配名额的同区同类型活动 (例如所有游泳训练班均为同类型活动, 不论所授泳式或属何阶段), 只可递交一份报名表, 并须于指定日期把报名表交回或寄回主办活动的分区康乐事务办事处 / 区内指定场地。如同类型活动的报名日期不同, 或活动属不同类型, 申请人须分开递交报名表。
5. 活动费用请参阅章程或活动一览表。申请人须于报名时出示身份证明文件正本或副本, 以便核实参加资格及 / 或享有的优惠。
6. 如以邮寄方式递交申请表格, 投寄前请确保邮件上已贴上足够邮资。本署不会接收任何邮资不足的邮件, 而此等邮件将由香港邮政处理。有关邮费的计算, 可参阅香港邮政网页 ([http://www.hongkongpost.hk/tc/postage\\_calculator/index.html](http://www.hongkongpost.hk/tc/postage_calculator/index.html))。
7. 如欲报名参加水上活动 (包括独木舟、风帆及滑浪风帆), 请填写「水上活动训练班报名表」(表格编号 LCS71b)。
8. 申请人提供的资料只作本署处理康体活动报名事宜、公布中签名单、统计、日后联络及意见调查之用; 所提供的个人资料只限获本署授权的人员查阅。如欲更正或查询已递交的个人资料, 请联络相关分区康乐事务办事处的柜台职员。

|            |      |              |      |      |      |      |
|------------|------|--------------|------|------|------|------|
| 活动名称       |      | 先到先得<br>活动专用 | 活动编号 |      |      |      |
| 抽签活动<br>专用 | 选择次序 | 首选           | 第二选择 | 第三选择 | 第四选择 | 第五选择 |
|            | 活动编号 |              |      |      |      |      |

**I. 申请人资料**

姓名: \_\_\_\_\_ 身份证明文件号码: \_\_\_\_\_ 性别: 男 女  
(须与身份证明文件相同) 如非香港身份证持有人, 请在空格内加上「✓」号。

出生日期: / /  年  月  日 联络电话: (日) \_\_\_\_\_ (手提电话) \_\_\_\_\_

#紧急联络人姓名: \_\_\_\_\_ #紧急联络人电话: \_\_\_\_\_  
(注有「#」号的栏目可选择填写与否。在填报紧急联络人的姓名及电话号码前, 请考虑应先征得其同意。)

合并申请 (只适用于接受两人同时参加的活动 (例如: 社交舞训练班、亲子羽毛球训练班、长者康乐旅行、长者康乐日营) 或接受残疾人士及其同行照料者一起参加的活动)  
请填写以下资料, 并在适当空格内加上「✓」号, 然后把两份报名表一并递交。

合并申请人姓名: \_\_\_\_\_ 原因: 活动接受两人同时参加 残疾人士及同行照料者一起参加

**II. 声明**

**(1) 年满 18 岁申请人的声明**

本人谨此声明, 本人的健康及体能良好, 适宜参加上述活动。

申请人签署: \_\_\_\_\_ 日期: \_\_\_\_\_

**(2) 未满 18 岁申请人的家长 / 监护人声明 (家长 / 监护人须年满 18 岁)**

本人谨此声明, 本人同意申请人参加上述活动, 并声明他 / 她的健康及体能良好, 适宜参加上述活动。

家长 / 监护人姓名: \_\_\_\_\_ 家长 / 监护人签署: \_\_\_\_\_ 日期: \_\_\_\_\_

**(3) 幼儿水上安全班申请人的家长 / 监护人声明 (每名幼儿参加者须由一名年满 18 岁的家长 / 监护人穿着泳衣陪同下水, 否则不得上课。)**

本人谨此声明, 本人同意申请人参加上述活动, 并声明他 / 她的健康及体能良好, 适宜参加上述活动。本人同时声明, 本人年满 18 岁, 健康及体能良好, 适宜陪同申请人参加上述活动。

家长 / 监护人姓名: \_\_\_\_\_ 家长 / 监护人签署: \_\_\_\_\_ 日期: \_\_\_\_\_

报名参加以下训练班 / 简介会的申请人须同时递交已填妥的「体能活动适应能力问卷与你」, 否则申请将不获受理, 恕不另行通知。如问卷中有一条或以上的问题答「是」, 申请人可能不适宜参加以下活动。为安全起见, 申请人请先行咨询医生的意见, 并须在报名时出示医生纸, 证明申请人适宜参加以下活动。申请人如未能出示医生纸, 须签妥问卷的「申请人声明」, 并连同报名表递交。

- 健体舞 • 身心伸展 • 器械健体 • 徒手健体 • 水中健体 • 长跑 • 优质健行 • 压力处理与松弛技巧 • 正确使用健身室设施简介会

回邮地址 (必须填写传真号码或地址)

|             |             |
|-------------|-------------|
| 姓名: _____   | 姓名: _____   |
| 传真号码: _____ | 传真号码: _____ |
| 地址: _____   | 地址: _____   |